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会届次: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 2、股东会的召集人: 董事会
-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4、会议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 2025年12月22日15:0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22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22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5年12月12日
 - 7、出席对象:
-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2)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长安建安路 893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 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 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 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 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 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 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 00	《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 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 00	《关于修订〈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 00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2. 00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3. 00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4. 00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5. 00	《关于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6. 00	《关于向联营企业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7. 00	《关于向联营企业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8. 00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9. 00	《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募集资金调整至其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 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20. 01	选举谢祥娃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 02	选举陈柏豪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 03	选举陈振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1. 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21. 01	选举罗书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1. 02	选举王文成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1. 03	选举王承志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 2、上述提案已经 2025 年 12 月 03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2 月 04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 3、提案 1-3、14-16 属于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包括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会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提案 4-13、17-19 为普通决议议案,需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包括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会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提案 11。
- 4、提案 20-21 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表决,应选公司非独立董事 3 人、独立董事 3 人。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5、上述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的,需对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进行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 2025 年 12 月 18 日 (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00),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5 年 12 月 18 日 17:00 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2、登记方式:

- (1) 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 (2) 自然人股东登记: 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 (3) 异地股东登记: 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时间之前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5 年 12 月 18 日 17:00 之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4)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本次股东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长安建安路 893 号

邮编: 523870 (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4、股东会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振海、廖世福

联系电话: 0769-89953999-8888

传真号码: 0769-89953999-8695

联系邮箱: ir@luckyharvest.cn; lha057@luckyharvest.cn

- 5、会议为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 6、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 以便办理签到入场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 2、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03日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 362965
- 2、投票简称:"祥鑫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举例:选举非独立董事(提案2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 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

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 2025年12月22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22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		代表本人出席祥鑫科	4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
临时股东会,	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 (名称):

委托人持有股数(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会议案的表决情况

提案编码		备注	表决意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	提集				
1. 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 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 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5. 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6. 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7. 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8. 00	《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			
9. 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 00	《关于修订〈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 00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2. 00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				
13. 00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4. 00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				
15. 00	《关于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				
16. 00	《关于向联营企业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7. 00	《关于向联营企业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8. 00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	√				
19. 00	《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募集资金调整至其 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				
累积投票抗	累积投票提案					
20. 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 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 01	选举谢祥娃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 02	选举陈柏豪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 03	选举陈振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1. 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1. 01	选举罗书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1. 02	选举王文成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01.00	**************************************	,				

注: 1、委托人为单位时需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委托人为自然人时由委托人签字。

选举王承志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1.03

- 2、授权范围应分别对列入股东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进行指示。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的,股东代理人可以按 自己的意思表决。
- 3、累积制投票方式:即股东所持的每一股份拥有与候选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投票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选举非独立董事的投票总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选举独立董事的投票总数=股东

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

- 4、累积投票提案,请在表决意见的相应栏中填写票数(如直接打"√",代表将拥有的投票权均分给打"√"的候选人)。
- 5、非累积投票提案,请在"同意"、"反对"、"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或不选无效。
 - 6、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委托人: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 1、请用正楷字体填写完整的股东名称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 2、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请注意:因股东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本参会股东登记表上表明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
 -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